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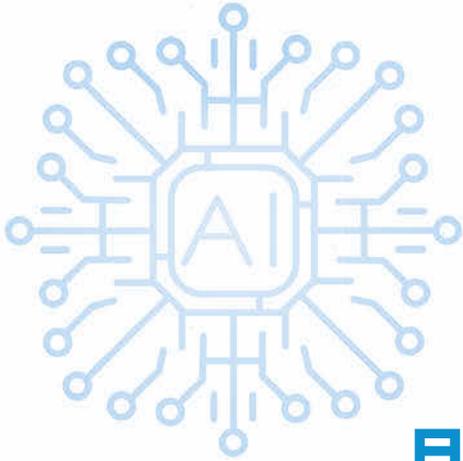
INTRON TECHNOLOGY
HOLDINGS LIMITED
英恒科技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760

20
中期報告
22





目錄

2	公司資料
3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15	權益披露
21	其他資料
22	綜合損益表
23	綜合全面收益表
24	綜合財務狀況表
26	綜合權益變動表
27	簡明綜合現金流量表
28	財務報表附註



公司資料

董事

執行董事

陸穎鳴先生(主席兼聯席行政總裁)
陳長藝先生(聯席行政總裁)
陳銘先生
黃晞華先生

獨立非執行董事

江永璋先生
余宏先生
徐容國先生

註冊辦事處

Cricket Square, Hutchins Drive
PO Box 2681
Grand Cayman, KY1-1111
Cayman Islands

香港總辦事處及 主要營業地點

香港新界
沙田安耀街3號
匯達大廈10樓1008-10室

公司秘書

黃晞華先生

授權代表

黃晞華先生
陸穎鳴先生

審核委員會

徐容國先生(主席)
江永璋先生
余宏先生

薪酬委員會

江永璋先生(主席)
余宏先生
陳長藝先生(於2022年1月21日獲委任)
陸穎鳴先生(於2022年1月21日辭任)

提名委員會

陸穎鳴先生(主席)(於2022年1月21日獲委任)
江永璋先生
徐容國先生
陳長藝先生(於2022年1月21日辭任)

核數師

安永會計師事務所
執業會計師
註冊公眾利益實體核數師
香港鰂魚涌英皇道979號
太古坊一座27樓

香港證券登記處

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
香港灣仔
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
17樓1712-1716室

主要往來銀行

中國銀行
上海銀行
中國銀行(香港)有限公司
法國巴黎銀行
恒生銀行有限公司
渣打銀行(香港)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

1760

網址

www.intron-tech.com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概要

今年上半年，中國汽車市場明顯復甦，加上政府鼓勵新能源車發展。根據中國汽車工業協會（「中汽協」）的數據顯示，2022上半年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汽車銷量為1,205.7萬輛，同比增長23.8%。截至2022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期內」或「回顧期內」），英恒科技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錄得高增長水平，營業額上升57%，取得良好業績。

當中，新能源汽車市場持續火熱，從中汽協的數據指出，2022上半年新能源汽車銷量為260.0萬輛，同比增長129.2%。本集團於回顧期內繼續維持在新能源汽車市場解決方案的領導地位，而該業務則持續成為本集團收入和盈利增長的主要動力。

2022上半年汽車生產供應面對芯片短缺和動力電池原材料價格上漲等不利因素，加上上海等地區受到疫情爆發的影響，對汽車產業鏈供應造成嚴重衝擊。儘管面對行業困難，本集團憑藉逾二十年的豐富經驗及市場領導地位，與上游供應商穩固而且緊密的長期合作關係，加上我們的研究及開發（「研發」）能力，在供應鏈緊張的時段，我們接到更多車廠量產的訂單，突顯英恒科技獨特的經營模式和業務優勢，為未來打造更良好的基礎。

於回顧期內，本集團的收入總額按年大增57%，其中新能源汽車業務整體市場旺盛，期內本集團相關收入大幅增加107%。另外，本集團的車身系統，安全系統，動力系統，智駕網聯和雲服務器解決方案則分別錄得81%，22%，10%，217%和6%的增長。研發仍然是本集團持續推動業務增長的重要一環，期內本集團不斷鞏固研發實力，繼續與多方合作共同研發項目，同時更獲得投資方的巨額注資，足以證明本集團的實力，再進一步擴大業務板塊和市場份額，未來發展前景和趨勢良好。

業務回顧

2022年本集團進入新的增長階段。隨著汽車行業的新趨勢：新能源汽車，氫能源汽車，智能駕駛的普及等，也憑本集團多年來優先於市場趨勢，提前建立研發技術平台和產業化服務平台，在2022年開始將進入新的成長階段。也從2022年開始，我們的銷售收入重新分類，以展現本集團未來的發展方向和機遇：

新能源：	電動汽車和氫燃料汽車的核心解決方案，包含電控系統和熱管理系統的解決方案
車身系統：	車身系統有關的解決方案
安全系統：	安全系統有關的解決方案
動力系統：	動力系統有關的解決方案
智駕網聯：	汽車高級駕駛輔助系統／自動駕駛(ADAS/AD)，智能化和網聯化的核心解決方案
雲服務器：	數據中心／雲服務器等相關的電子解決方案
提供服務及其他：	研發服務及其他收入

2022上半年的業務回顧，本集團的整體業績表現優越，錄得理想增長，其中新能源電動汽車核心解決方案收入的達到強勁增長，以致集團最終錄得收入為人民幣792.7百萬元，較去年同期上升107%，業績增幅理想，毛利率提升了2.4個百分點至21.6%，純利率提升了2.5個百分點至7.3%，以至最終淨利潤為人民幣151.4百萬元，較去年同期大幅飆升139%。

研發投入方面，本集團繼續投入資金於研發，繼續領先在未來汽車發展趨勢的領域，以確保技術及創新水平能夠維持在行業的領先地位。綜觀，期內研發費用佔收入總額的7%。期內淨利潤相比去年同期增加139%，淨利潤率為7.3%，顯示本集團的高效運作模式和逐漸體現未來的規模經濟效應所帶來的效益。

期內，內地整體的汽車市場發展對本集團非常有利，所有業務均錄得增長，其中新能源電動汽車核心解決方案的業績尤其特出。本集團於回顧期內汽車的整車廠及汽車製造品牌原設備製造商(「原設備製造商」)繼續是本集團的主要終端客戶，當中包括中國十大知名新能源乘用車自主和新勢力等的車廠品牌。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新能源汽車的核心解決方案

中國的新能源汽車行業已由商業導向(to-B)蛻變成個人消費者導向(to-C)，銷量屢創新高。隨著能源供應持續緊張，油價飆升，加上消費者的環保意識日強，讓成本較低的新能源汽車更受廣大新興消費群體青睞，為本集團創造更可觀的收入增長空間。再者，有見客戶接受本集團所提供的新能源汽車解決方案服務以及產品逐漸普及化和量產數目飆升，截至2022年6月30日止的六個月，該業務收入按年攀升107%至人民幣792.7百萬元，繼續保持優於市場增長水平的良好表現，增長主要來自新能源汽車增量和客戶在本集團新平台方案陸續批量生產。

另一方面，憑藉本集團琢磨多年的關鍵電控核心技術，包括功率電子、嵌入式軟體、功能安全、系統集成等，成功獲取來自新勢力客戶的研發項目，從而更深入挖掘新能源汽車市場，展開和深化多方面的合作關係。

儘管整體芯片供應出現短缺的情況，但仍無阻本集團的營運模式，反而更突顯其的獨特優勢，促使更多現有和新客戶採用本集團的商業模式和解決方案，加強與本集團業務上的合作。此外，本集團既能與上游供應商保持穩固的夥伴關係，亦能擁有及提供先進的量產解決方案服務，讓本集團在嚴峻的市場環境中，繼續有能力全方位地滿足不同客戶的多方面需求，繼續研發和提供在電動汽車裡核心的三電解決方案(如BMS, VCU, MCU)以及熱管理系統，更先進和優化的解決方案。

車身／安全／動力系統的解決方案

2022年上半年車身，安全和動力系統的解決方案業務方面均有增幅，與去年同期相比收入分別增幅為81%，22%和10%。車身系統方面本集團的電子解決方案尤其在汽車LED lighting方案在主要客戶處獲得更多的項目，在競爭對手品牌短缺情況下，快速導入車身控制方案。安全系統方面，在汽車全球制動，轉向系統供應商由於專用芯片短缺，本土制動系統方案提前替代獲得更多的項目機會；電動助力轉向系統法規，也有助於提高了本集團有關方案的市場佔比。至於動力系統，由於本集團在本地商用車柴油電噴項目的佔比提高，整套方案在市場增長和客戶廣泛接受而帶來穩定的增幅。

智駕網聯的解決方案

2022年上半年，本集團正式列出智駕網聯解決方案的業務，以更精準的方式捕捉自動駕駛，智能駕駛和汽車網聯的市場機遇。期內，該業務收入按年增長217%至人民幣93.4百萬元。ADAS以及L2 AD已逐步投入量產，相關領域控制器的量產項目已陸續批量交付，繼續擔當本集團的增長動力，並為未來發展打好基礎。汽車網聯方面受惠於汽車行業數字化轉型的大趨勢，業務增長主要來自於高級輔助駕駛／自動駕駛新項目的批量，以及新一代電子電氣架構(Electrical and Electronic Architecture)在新能源汽車中的不斷提高的滲透率。

產品方案的發展方面，本集團自2021年起與中國人工智能芯片龍頭北京地平線機器人技術研發有限公司(「地平線」)一直保持緊密合作，共同研發國產高性能人工智能(Artificial Intelligence, 「AI」)處理器的車用解決方案。於2022年6月，本集團全資子公司上海金脈電子科技有限公司(「金脈電子」)進一步成為地平線征程R5晶片官方授權硬體IDH (Independent Design House)夥伴。同時推出基於征程R5晶片的首個面向市場的自動駕駛網域控制站產品方案(MADC2)及配套技術服務，具有高速導航自動駕駛功能、支援記憶泊車、相容座艙安全傳感器等多個層面的應用升級，是智能駕駛及智能座艙的理想平台方案。

雲服務器相關的解決方案

為更貼切反映業務發展，本集團於2022正式將「工業解決方案」收入分類修改為「雲服務器相關的電子解決方案」。核心業務不變，主要正確反映收入類別包括為數據中心和雲端伺服器中的高性能中央處理器及圖像處理器設計的電源／電子解決方案。於回顧期內，該業務收入按年上升6%至人民幣301.8百萬元，雲端服務器市場跟隨行業發展保持同步水平增長。

從整體服務的客戶來說，截至2022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本集團客戶數量為981，比去年同期增長9%，而其全方位的解決方案組合有助英恆科技於同業中脫穎而出，搶佔市場份額，佔據行業領先地位。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研發和集團發展

本集團的研發水平於中國處於領先地位，於全球範圍內更是處於一線水平。於回顧期內，本集團加大於研發領域的投入，取得了多項研發成果包括：已獲得功能安全產品認證的800V高壓BMS平台方案開發；基於地平線征程5的自動駕駛控制單元平台開發的網聯控制單元技術平台開發；以及包括6項發明專利在內的59項知識產權。除了向供應商提供技術方案和工程服務外，本集團還承接一些全球知名的一線科技公司的邀請，擔任研發委託的角色。另外，本公司是中國包括整車企業在內的第五家AUTOSAR的高級會員。期內，研發費用為人民幣146.2百萬元，佔集團收入比例的7%，研發投入較去年同期增加50%。

於2022年6月30日，本集團共有755名全職研發相關技術人員，佔員工總數64%。期內，本集團共擁有204項專利及159項軟件版權，分別較去年同期增加52及30項。

市場聚焦的中間件、軟硬件解耦、面向服務的架構(「SOA」)、軟件的快速集成與迭代這些共性問題。本公司的軟件平台一方面對標AUTOSAR Adaptive，解決通用的功能組件；同時，關注跨處理器平台的兼容性以及跨應用的系統功能支持。目前已經完成了在英飛凌、地平線等平台上的部署，並應用於自動駕駛、網聯以及部分區域控制器產品項目開發中。

本集團位於上海的大型研發測試驗證中心開發和引進了新測試設備的設計，以匹配集團產品線的發展。為進一步提升測試驗證能力，本集團完成了EMC一期能力建設，並透過ASPICE研發體系管控產品研發過程和品質。2021年底，我們已經對EMC二期的建設完成了採購的下單，並將在本年第三季度完成交付投入使用。

集團發展方面，本集團於去年下半年成立子公司上海氫恆汽車電子有限公司(「**氫恆**」)，專注氫燃料電池核心電控系統的全棧產品開發以及商業化。氫燃料電池的可再生能源獨特屬性，長期而言會佔據新能源汽車相當的比例，會主要應用於商用車和中高端乘用車。成立不足一年，氫恆於2022年8月已獲戰略投資人上海涌鐸投資管理有限公司下屬的基金公司—湖州涌銘股權投資合夥企業(有限合夥)引入數千萬人民幣的戰略投資，為氫恆帶來創新的產品研發和市場開拓所需的營運資金，建立氫能源領域研發技術服務平台，提升本集團在市場的整體競爭力。

展望

本集團預期中國汽車市場將持續增長。其中新能源、智駕網聯將成為發展重心。憑藉本集團在電動化和智慧化領域具備逾二十年經驗，加上其獨特的業務模式，未來將通過更多標準化的研發設計方案及驗證測試流程，提升營運效率等多種渠道，實現規模效應。

綜合中汽協對2022年全年汽車市場判斷，其預計2022年中國汽車銷量有望達到2,700萬輛，同比增長3%。其中，新能源汽車銷量有望達到550萬輛，同比增加56%以上，反映本集團正在走上正確的發展道路。

研發方面，本集團將繼續深耕電動化和智能化領域。一方面本集團將繼續加大在半導體應用技術研發上的投入，專注高效能源應用，開發具有更低能耗的高功率密度和高算力密度的產品化解決方案。另一方面，本集團會進一步提升其在嵌入式軟件以及系統設計和系統工程上的技術優勢，向行業提供SOA的完整軟件解決方案。本集團相信以自身建立的先進技術服務和產業化平台，以及在電動化和智能化領域所累積的科技技術，將會繼續為客戶和行業帶來持續的發展機會和空間。

在新能源電動汽車核心解決方案方面，本集團以電動汽車電力系統和熱管理系統完善的產品解決方案組合為基礎，一方面繼續提高解決方案在純電動車型中的市場佔有率；同時不斷拓展解決方案在各種其他新能源車輛系統中的滲透率。

而在智駕網聯解決方案方面，本集團一方面提高在中低等級應用場景的市場佔比；另一方面拓展在中高等級應用場景中的滲透率。

另外，本集團已研發多年的ADAS已於2022年開始投入量產，未來於2023年將逐批量產。有見新能源汽車配合軟件及應用程式持續增加的趨勢，本集團將繼續加強軟件平台，目標是支援多樣性多元化的客戶應用和跨平台部署。

本集團一直秉持著「貼近客戶，多點開發」的服務原則。為了向原設備製造商提供更及時的專業技術服務，以及進一步靠近客戶以提供即時的服務需要，本集團將於2022年下半年新增研發設施和開設客戶服務地點，在北京、上海、成都及濟南等地方，合共增加約1,800平方米，為未來新增的研發和客戶服務方面奠定基礎，提供發展空間。

展望未來，本集團的發展將繼續保持汽車電子解決方案業務的增長，重心發展在電動化，智能化和網聯化的領域，建立研發技術服務平台和產業化平台，提供更先進技術和卓越服務助力中國汽車產業發展。此外，本集團將持續積極投入研發，不斷鞏固技術優勢，鞏固在行業內的領導地位，以達致長遠可持續增長，為本公司股東（「股東」）帶來理想回報。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財務回顧

收入

截至2022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收入總額為人民幣2,075.3百萬元，較去年同期增長57%，主要由於回顧期內汽車行業尤其是新能源汽車表現強勁。

下表載列本集團於所示期間按產品類別劃分的收入明細：

(人民幣千元)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2年	2021年	按年變動
新能源	792,739	383,869	+107%
車身系統	430,411	237,608	+81%
安全系統	272,622	223,867	+22%
動力系統	155,173	140,814	+10%
智駕網聯	93,418	29,435	+217%
雲服務器	301,751	283,548	+6%
提供服務及其他	29,187	21,428	+36%
總計	2,075,301	1,320,569	+57%

毛利及毛利率

截至2022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毛利較去年同期增加77%至人民幣447.8百萬元。本集團截至2022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整體毛利率為21.6% (截至2021年6月30日止六個月：19.2%)。

其他收入及收益

本集團的其他收入及收益主要包括銀行利息收入、政府補助及其他。截至2022年6月30日止六個月，其他收入及收益減少10%至人民幣10.9百萬元，其中主要由於政府補助較去年同期有所減少。

銷售及分銷開支

銷售及分銷開支主要包括員工薪金及福利、保險成本、保修開支、差旅開支、市場推廣開支、行政折舊相關成本以及股權結算購股權開支。於回顧期內，本集團的銷售及分銷開支為人民幣47.6百萬元，較2021年同期增加10%。上升乃主要由於銷售服務員工人數以及相關費用的增加。

行政開支

行政開支主要包括(a)研發開支；及(b)其他行政開支，包括管理層、行政及財務人員薪金及福利、行政成本、與作行政用途的物業、廠房及設備有關的折舊開支、管理資訊系統攤銷開支、其他稅項及徵費以及股權結算購股權開支。

於回顧期內，行政開支為人民幣203.3百萬元，較2021年同期增加41%，主要由於研發人員及其他行政人員增加所致。其中(a)研發開支為人民幣146.2百萬元，較同期增加50%；及(b)其他行政開支為人民幣57.0百萬元，較去年同期增加23%。

其他開支

回顧期內，其他開支主要包括匯兌虧損。其他開支同比大幅增加，主要由於匯兌虧損大幅增加所致。

融資成本

於回顧期內，融資成本為人民幣15.8百萬元，較2021年同期增加41%，主要由於支持較大業務需求的銀行借款及貼現票據利息支出增加。

所得稅開支

所得稅開支於回顧期內為人民幣16.3百萬元，較2021年同期增加395%，主要由於應課稅利潤增加所致。

期內利潤

於回顧期內，本集團的利潤由截至2021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63.4百萬元上升139%至截至2022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151.4百萬元，主要由於高效營運以及規模經濟的諸多裨益令利潤率更高，以及收入大幅提高所致。



流動資金及財務資源

於回顧期內，本集團繼續維持良好及穩健的流動資金狀況。於2022年6月30日，本集團之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合計為人民幣451.5百萬元(2021年12月31日：人民幣571.7百萬元)。

於2022年6月30日，本集團錄得流動資產淨值人民幣1,197.6百萬元(2021年12月31日：人民幣1,196.9百萬元)。本年度首六個月的資本性支出為人民幣26.5百萬元，主要用以添加研發設備以及增強研發基礎設施，實現多點研發以支持和服務客戶。

於2022年6月30日，本集團的淨債務權益比率為31%(2021年12月31日：21%)，比率指淨債務除以權益總額加淨債務。淨債務包括計息銀行及其他借款、貿易及票據應付款項、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減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及已質押存款。

於2022年6月30日，本集團之未償還銀行貸款為人民幣637.2百萬元(2021年12月31日：人民幣631.7百萬元)。

於2022年6月30日，本集團質押若干存款人民幣31.9百萬元(2021年12月31日：人民幣32.2百萬元)用作擔保本集團的若干銀行貸款、擔保函件及應付票據。除上述所披露者外，本集團並無其他資產抵押予任何金融機構。

中期股息

本公司董事(「董事」)不建議本公司就回顧期派付股息(截至2021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無)。

報告期後重大事項

本集團並無任何期後重大事項須予披露。

資本承擔

於2022年6月30日，本集團已訂約但未撥備之資本承擔為人民幣14.4百萬元(2021年12月31日：人民幣3.1百萬元)。

重大投資、重大收購及出售附屬公司、聯營公司及合營企業

本集團於回顧期內並無進行任何重大投資、重大收購或出售附屬公司、聯營公司及合營企業(2021年12月31日：無)。

或然負債

於2022年6月30日，本集團並無重大或然負債(2021年12月31日：無)。

匯兌風險

本集團主要於中國營運，收入有來自不同幣種的交易。因而面臨因人民幣與用以進行業務的其他貨幣之間的匯率波動所產生的外匯風險。本集團因人民幣以外貨幣計值的銀行結餘、貿易應收及應付款項及其他應收及應付款項，以及銀行貸款而受外匯風險影響。本集團力求透過減低其淨外幣倉位，限制所承受的外幣風險。同時本集團會通過對客戶價格的調整轉移成本，和在必要時考慮以外匯遠期合約輔助，減少因外幣匯率波動的損失。

於回顧期內，本集團通過以上方式管理外匯匯率波動，減少這方面的風險。本集團會密切監視外匯匯率變化以管理貨幣風險，並會在需要時考慮採取必要行動。

僱員及薪酬政策

於2022年6月30日，本集團聘用1,171名僱員(2021年6月30日：986名僱員)。本集團的員工成本(包括薪酬、獎金、退休金及福利，惟不包括董事及聯席行政總裁酬金及股權結算購股權開支以及資本化款項)總額為人民幣176.1百萬元，佔本集團期內收入的8.5%。

本集團提供具有吸引力的薪酬方案，包括具有競爭力的基本薪金加上年度績效獎金，並持續向僱員提供專門培訓，促進僱員於架構內向上流動及提升僱員忠誠度。本集團的僱員須接受定期工作績效考核，從而釐定其晉升前景及薪酬。薪酬乃參考市場常規及個別僱員表現、資歷及經驗以及本集團業績而釐定。

截至2022年6月30日，本集團根據於2018年6月22日採納的購股權計劃授予合資格僱員購股權，有合共49,732,550份購股權發行在外，以提升公司薪酬待遇的吸引力，並激勵僱員作出更佳的表现。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2019年1月21日、2020年9月30日及2021年5月18日之公告。

本集團根據香港法例第485章《強制性公積金計劃條例》為其香港僱員設立一項定額供款的強制性公積金退休福利計劃(「強積金計劃」)。截至2022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本集團並無記入任何已沒收的強積金計劃供款，以減少現有的供款水平(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無)。

本集團的中國僱員參與地方政府機關管理的不同定額供款計劃，據此，本集團會向有關計劃支付工資成本的指定百分比作為供款。本集團並無責任支付其他供款，亦沒有任何可供扣減現有供款水平的沒收供款。



全球發售所得款項用途

本公司普通股(「股份」)於2018年7月12日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主板上市，經扣除包銷費用、佣金及所有相關開支後，本公司自全球發售(定義見本公司日期為2018年6月29日的招股章程(「招股章程」))收取所得款項淨額766.7百萬港元(相當於人民幣655.4百萬元)(「所得款項淨額」)。

誠如本公司日期為2019年7月12日的公告所披露，經重新評估提升本集團整體研發基建所需資金後，董事會(「董事會」)議決修訂部分所得款項淨額原定分配用於通過投資及購入測試及其他設備以及科技軟件，藉以加快本集團的解決方案開發週期，從而提升本集團的解決方案對客戶的曝光率，進而加強本集團研發基建的建議用途，改為：(i)投資及購入測試及其他設備以及科技軟件，藉以加快本集團的解決方案開發週期，從而提升本集團的解決方案對客戶的曝光率；及(ii)投資、收購及翻新物業作研發用途。

於期內，所得款項淨額已經按照招股章程中「未來計劃及所得款項用途」一節及本公司日期為2019年7月12日的公告所載用途動用。

所得款項淨額的計劃用途、截至2022年6月30日所得款項淨額的實際動用情況及預期動用餘下未動用所得款項淨額的時間表之詳情載列如下：

所得款項用途	計劃用途 (人民幣百萬元)	佔所得款項淨額 總數的百分比 (%)	於2022年		預期動用餘下 未動用所得款項 淨額的時間表
			截至2022年 6月30日 實際動用情況 (人民幣百萬元)	6月30日 未動用所得 款項淨額 (人民幣百萬元)	
1. 擴展研發實力	196.6	30	196.6	0	不適用
2. 加強研發基建	196.6	30	196.6	0	不適用
3. 獲得研發實力	196.6	30	116.3	80.3	預期於2023年底前全數動用
4. 一般營運資金	65.6	10	65.6	0	不適用
總計	655.4	100	575.1	80.3	

配售股份

於2021年2月3日，已按配售價每股6.82港元向不少於六名獨立承配人成功配發及發行合共45,000,000股配售股份（「**配售事項**」）。配售股份總面值為450,000港元，於2021年1月26日（即配售協議日期）在聯交所所報收市價為每股股份8.51港元。該等配售股份每股價格淨額約為6.73港元。配售事項所得款項淨額為302.8百萬港元（相當於人民幣252.6百萬元）。緊隨配售事項完成後，承配人持有的股份佔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的4.15%。據董事經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所深知、盡悉及確信，承配人及其各自最終實益擁有人均為本公司的獨立第三方。概無承配人於緊隨配售事項完成後成為主要股東（定義見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

有關配售事項的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2021年1月26日及2021年2月3日的公告。

期內，配售事項所得款項淨額已按上述公告所披露之用途使用。以下載列配售事項所得款項淨額的計劃用途、截至2022年6月30日該等所得款項淨額的實際動用情況以及預期動用餘下未動用所得款項淨額的時間表：

所得款項用途	計劃用途 (人民幣百萬元)	佔所得款項淨額 總數的百分比 (%)	於2022年	
			截至2022 年6月30日 實際動用情況 (人民幣百萬元)	6月30日 預期動用餘下 未動用所得 款項淨額 淨額的時間表 (人民幣百萬元)
1. 智能駕駛軟件平台搭建	62.0	25	23.8	38.2 預期於2023年底前全數動用
2. 加強電動車電控系統軟件的研發	35.0	14	14.2	20.8 預期於2023年底前全數動用
3. 加強半導體功率器件定制化研發	35.0	14	20.0	15.0 預期於2023年底前全數動用
4. 進一步搭建智能駕駛測試驗證基地	62.0	25	8.8	53.2 預期於2023年底前全數動用
5. 一般營運資金	58.6	22	58.6	0 不適用
總計	252.6	100	125.4	127.2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上市證券

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於回顧期內並無購買、出售或贖回其任何上市證券。



權益披露

主要股東在股份及相關股份中的權益及淡倉

於2022年6月30日，下列人士(下文披露的董事或本公司主要行政人員的權益除外)於本公司股份或相關股份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2及3分部的條文須向本公司披露或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須載入該條所指由本公司存置的登記冊內的權益或淡倉：

股東名稱	權益性質	所持證券數目 ⁽¹⁾	持股量概約百分比 (%)
Magnate Era Limited (「 Magnate Era 」) ^(2, 5及7)	實益擁有人	525,000,000 (L)	48.38%
Treasure Map Ventures Limited (「 Treasure Map 」) ^(4及5)	實益擁有人	75,000,000 (L)	6.91%
Heroic Mind Limited (「 Heroic Mind 」) ^(6及7)	實益擁有人	75,000,000 (L)	6.91%
Zenith Benefit Investments Limited (「 Zenith Benefit 」) ^(3, 5及7)	實益擁有人	57,330,000 (L)	5.28%

附註：

1. 字母「L」表示於股份的好倉。
2. Magnate Era為公司控股股東(定義見上市規則)(「**控股股東**」)，由陸穎鳴先生(「**陸先生**」)及陳長藝先生(「**陳先生**」)合法及實益等額擁有。
3. Zenith Benefit為公司控股股東，由陸先生及陳先生合法及實益等額擁有。
4. Treasure Map為公司控股股東，由陸先生100.0%合法及實益擁有。
5. 誠如上文附註2至4所披露，陸先生分別擁有Magnate Era、Zenith Benefit及Treasure Map(全部均為公司控股股東)的50.0%股權、50.0%股權及100.0%股權。因此，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彼被視為於上述三家控股公司直接持有的全部657,330,000股股份中擁有權益。
6. Heroic Mind為公司控股股東，由陳先生100.0%合法及實益擁有。
7. 誠如上文附註2、3及6所披露，陳先生分別擁有Magnate Era、Zenith Benefit及Heroic Mind(全部均為公司控股股東)的50.0%股權、50.0%股權及100.0%股權。因此，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彼被視為於上述三家控股公司直接持有的全部657,330,000股股份中擁有權益。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2022年6月30日，據本公司所悉，概無任何其他人士或公司(董事及本公司主要行政人員除外)於本公司股份及相關股份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2及3分部的條文須向本公司披露或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336條須載入該條所指存置的登記冊內的權益或淡倉。

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在本公司或其相聯法團的股份、相關股份及債權證中的權益及淡倉

於2022年6月30日，董事及本公司主要行政人員於本公司或其相聯法團的股份、相關股份及債權證(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須載入該條所指由本公司存置的登記冊內的權益及淡倉，或根據上市規則附錄十所載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權益及淡倉，或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7及8分部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權益及淡倉(包括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的有關條文被當作或被視為擁有的權益及淡倉)如下：

a) 股份好倉

股東姓名	權益性質	所持證券數目 ⁽¹⁾	持股量概約百分比 (%)
陸先生 ⁽²⁾	受控制法團權益	657,330,000 (L)	60.58%
陳先生 ⁽³⁾	受控制法團權益	657,330,000 (L)	60.58%
張丹女士 ⁽⁴⁾	配偶權益	657,330,000 (L)	60.58%
張慧女士 ⁽⁵⁾	配偶權益	657,330,000 (L)	60.58%
陳銘先生	實益擁有人	2,000,000 (L)	0.18%
黃晞華先生	實益擁有人	2,000,000 (L)	0.18%
余宏先生	實益擁有人	25,000 (L)	0.0023%

附註：

1. 字母「L」表示於股份的好倉。
2. 陸先生分別擁有Magnate Era、Zenith Benefit及Treasure Map(全部均為公司控股股東)的50.0%股權、50.0%股權及100.0%股權。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彼被視為於上述三家控股公司直接持有的全部657,330,000股股份中擁有權益。
3. 陳先生分別擁有Magnate Era、Zenith Benefit及Heroic Mind(全部均為公司控股股東)的50.0%股權、50.0%股權及100.0%股權。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彼被視為於上述三家控股公司直接持有的全部657,330,000股股份中擁有權益。
4. 張丹女士為陸先生的配偶。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張丹女士被視為於陸先生擁有的全部657,330,000股股份中擁有權益。
5. 張慧女士為陳先生的配偶。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張慧女士被視為於陳先生擁有的全部657,330,000股股份中擁有權益。



權益披露

b) 相關股份好倉－購股權

下列本公司董事於可認購本公司股份的購股權中擁有個人權益：

姓名	授出日期	行使期	於2022年 1月1日的 餘額	購股權數目				於2022年 6月30日的 餘額	每股 行使價 港元
				於期內 已授出	於期內 已行使	於期內 失效/沒收	於期內 註銷		
陳銘先生	2019年1月21日	2020年1月1日至 2025年12月31日	1,550,000	-	-	-	-	1,550,000	2.662
	2021年5月18日	2022年6月1日至 2028年5月31日	200,000	-	-	-	-	200,000	4.25
黃晞華先生	2019年1月21日	2020年1月1日至 2025年12月31日	1,500,000	-	-	-	-	1,500,000	2.662
	2021年5月18日	2022年6月1日至 2028年5月31日	160,000	-	-	-	-	160,000	4.25
江永璋先生	2019年1月21日	2020年1月1日至 2025年12月31日	50,000	-	-	-	-	50,000	2.662
	2021年5月18日	2022年6月1日至 2028年5月31日	40,000	-	-	-	-	40,000	4.25
徐容國先生	2019年1月21日	2020年1月1日至 2025年12月31日	50,000	-	-	-	-	50,000	2.662
	2021年5月18日	2022年6月1日至 2028年5月31日	40,000	-	-	-	-	40,000	4.25
余宏先生	2019年1月21日	2020年1月1日至 2025年12月31日	50,000	-	25,000	-	-	25,000	2.662
	2021年5月18日	2022年6月1日至 2028年5月31日	40,000	-	-	-	-	40,000	4.25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2022年6月30日，概無董事及本公司主要行政人員或彼等各自的任何聯繫人於本公司及其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的股份、相關股份及債權證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352條須載入該條所指由本公司存置的登記冊內的任何權益或淡倉，或根據標準守則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任何權益或淡倉。

購股權計劃

本公司已於2018年6月22日有條件採納購股權計劃（「該計劃」），以肯定及認可若干合資格參與者對本集團曾經或可能對本集團的業績、成長或成功作出的貢獻。在根據該計劃規則提前終止該計劃的規限下，該計劃將由採納日期開始有效十年。

該計劃的合資格參與者包括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的任何擬聘、全職或兼職僱員、行政人員或高級職員；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的任何董事或擬聘董事(包括非執行董事及獨立非執行董事)；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的任何直接或間接股東；及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的任何顧問、諮詢人、供應商、客戶及代理。

根據該計劃及本集團任何其他計劃將授出的所有購股權獲行使時可予發行的股份數目上限，合共不得超過2018年7月12日(股份在聯交所主板上市的日期)已發行股份的10%，即100,000,000股股份，相當於本公司於本報告日期已發行股本約9.20%。倘本公司發出通函並經股東在股東大會批准及／或遵守上市規則不時訂明的其他規定，董事會可：

- (i) 隨時更新該上限至本公司股東在股東大會上批准當日已發行股份的10%；及／或
- (ii) 向董事會特別選定的合資格參與者授出超過10%上限的購股權。

儘管上述條文已有規定，惟因根據該計劃及本集團任何其他購股權計劃已授出及未獲行使的所有發行在外的購股權獲行使時將予發行的股份數目上限，合共不得超過不時已發行股份的30%。

於任何十二個月期間，根據該計劃及本集團採納的任何其他購股權計劃向各合資格參與者授出的購股權(包括已行使及尚未行使的購股權)獲行使時可予發行的股份數目上限，不得超過於任何時間已發行股份的1%。倘任何進一步授出的購股權超過上述1%上限，則：

- (i) 本公司須發出通函；及
- (ii) 須經股東在股東大會上批准及／或符合上市規則不時訂明的其他規定。

向本公司董事、主要行政人員或主要股東或彼等的任何聯繫人授出任何購股權，均須經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事先批准。此外，於任何十二個月期間倘向本公司主要股東或獨立非執行董事或彼等的任何聯繫人授出任何購股權超過不時已發行股份的0.1%，而且總值(根據於授出日期股份的收市價計算)超過5百萬港元，則須經股東在股東大會上事先批准。

購股權可行使的期間將由董事釐定，有關期間可由提呈購股權日期當日開始，並於授出購股權日期起計十年內終止，惟受提前終止條文所規限。概無購股權在行使前必須持有的最短期限。該計劃的參與者接納所授購股權時，須向本公司支付1.00港元作為代價。



權益披露

購股權行使價由董事釐定，但不得低於下列各項的最高者：

- (i) 股份於提呈授出日期(須為營業日)在聯交所每日報價表所報有關買賣一手或多手股份的收市價；
- (ii) 股份於緊接提呈日期前五個營業日在聯交所每日報價表所報的平均收市價；及
- (iii) 股份面值。

以下詳列期內合資格參與者獲授予、行使及註銷的尚未行使購股權行使價及數目：

類別	授出日期	行使期	購股權數目				於2022年 6月30日的 餘額	每股 行使價 港元
			於2022年 1月1日的 餘額	於期內 已授出	於期內 已行使	於期內 失效/沒收		
執行董事 ⁽¹⁾	2019年1月21日 ⁽¹⁾	2020年1月1日至 2025年12月31日 ⁽²⁾	3,050,000	-	-	-	3,050,000	2.662
	2021年5月18日 ⁽⁶⁾	2022年6月1日至 2028年5月31日 ⁽⁶⁾	360,000	-	-	-	360,000	4.25
獨立非執行董事 ⁽¹⁾	2019年1月21日 ⁽¹⁾	2020年1月1日至 2025年12月31日 ⁽²⁾	150,000	-	25,000	-	125,000	2.662
	2021年5月18日 ⁽⁶⁾	2022年6月1日至 2028年5月31日 ⁽⁶⁾	120,000	-	-	-	120,000	4.25
僱員	2019年1月21日 ⁽¹⁾	2020年1月1日至 2025年12月31日 ⁽²⁾	21,341,300	-	346,250	-	20,822,550	2.662
	2020年9月30日 ⁽³⁾	2021年10月1日至 2027年9月30日 ⁽⁴⁾	3,600,000	-	25,000	-	3,575,000	2.810
	2021年5月18日 ⁽⁶⁾	2022年6月1日至 2028年5月31日 ⁽⁶⁾	22,120,000	-	120,000	-	21,680,000	4.25
總計			50,741,300	-	516,250	-	49,732,550	

附註：

- 1) 股份緊接購股權於2019年1月21日授出前的收市價為2.66港元。
- 2) 已授出的購股權(「已授出購股權」)將按照歸屬時間表歸屬予承授人如下：(i)於2020年1月1日，已授出購股權總數的25%；(ii)於2021年1月1日，已授出購股權總數的25%；(iii)於2022年1月1日，已授出購股權總數的25%；及(iv)於2023年1月1日，已授出購股權總數的25%。已授出購股權一經歸屬，可累積行使。
- 3) 股份緊接購股權於2020年9月30日授出前的收市價為2.81港元。
- 4) 已授出購股權將按照歸屬時間表歸屬予承授人如下：(i)於2021年10月1日，已授出購股權總數的25%；(ii)於2022年10月1日，已授出購股權總數的25%；(iii)於2023年10月1日，已授出購股權總數的25%；及(iv)於2024年10月1日，已授出購股權總數的25%。已授出購股權一經歸屬，可累積行使。
- 5) 股份緊接購股權於2021年5月18日授出前的收市價為4.25港元。
- 6) 已授出購股權將按照歸屬時間表歸屬予承授人如下：(i)於2022年6月1日，已授出購股權總數的25%；(ii)於2023年6月1日，已授出購股權總數的25%；(iii)於2024年6月1日，已授出購股權總數的25%；及(iv)於2025年6月1日，已授出購股權總數的25%。已授出購股權一經歸屬，可累積行使。
- 7) 有關授予董事的購股權詳情，於上文「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在本公司或其相聯法團的股份、相關股份及債權證中的權益及淡倉」一節披露。
- 8) 緊接已授出購股權獲行使日期前的股份加權平均收市價為4.83港元。

於本報告日期，根據該計劃已授出的所有尚未行使購股權獲行使時可予發行的股份總數為47,473,050股，佔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約4.37%。

於本報告日期，根據該計劃授出進一步購股權可予發行的股份總數為42,302,650股，佔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約3.89%。



其他資料

企業管治常規

本公司致力維持高水平企業管治，以保障股東利益、提升企業價值、制訂業務戰略及政策，並提高透明度及問責性。

本公司已採納上市規則附錄十四所載企業管治守則(「**企業管治守則**」)的守則條文作為其本身的企業管治守則。董事會認為本公司於回顧期內已遵守企業管治守則的所有適用守則條文，惟偏離企業管治守則的守則條文第C.2.1條，該條規定主席及行政總裁應予區分，不應由同一人擔任。陸穎鳴先生身兼本公司主席及聯席行政總裁，負責戰略發展及業務營運。董事會相信此項安排將提升我們的決策及執行程序的效率。

另外，本集團已透過董事會及獨立非執行董事實行適當的制衡機制。有鑒於此，董事會認為偏離企業管治守則的守則條文第C.2.1條，對本集團的情況而言實屬恰當。

董事會將不時審視企業管治架構及慣例，並在董事會認為恰當之時作出必要的安排。

遵守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條款不寬於上市規則附錄十所載標準守則的書面指引(「**書面指引**」)，作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守則。

經對全體董事作出特定查詢後，彼等各人已確認，於回顧期內及於本報告日期，均一直符合標準守則及書面指引。本公司概無獲悉任何可能管有本公司內幕消息的僱員不符書面指引的情況。

審核委員會審閱

本公司已設立對董事會負責的審核委員會，其主要職責包括審閱及監督本集團的財務報告程序及內部監控措施。回顧期內，審核委員會包括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即徐容國先生、江永璋先生及余宏先生。徐容國先生擔任本公司審核委員會主席，擁有專業資格，並在財務事宜方面具有經驗，符合上市規則規定。

審核委員會已聯同管理層審閱本集團所採用的會計原則及慣例，並已討論內部監控及財務報告事宜，包括審閱本集團回顧期內之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彼等認為本集團回顧期內之未經審核中期財務報表符合相關會計準則、規則及規例，並已作出適當披露。

綜合損益表

截至2022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附註	未經審核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2年 人民幣千元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收入	5	2,075,301	1,320,569
銷售成本		(1,627,501)	(1,067,298)
毛利		447,800	253,271
其他收入及收益	5	10,945	12,197
銷售及分銷開支		(47,582)	(43,250)
行政開支		(203,251)	(143,783)
其他開支		(23,968)	(237)
融資成本	7	(15,751)	(11,155)
分佔聯營公司虧損		(450)	(307)
除稅前利潤	6	167,743	66,736
所得稅開支	8	(16,346)	(3,299)
期內利潤		151,397	63,437
以下人士應佔：			
母公司擁有人		152,556	63,437
非控股權益		(1,159)	–
		151,397	63,437
母公司普通權益持有人應佔每股盈利			
基本	10	人民幣 14.06 分	人民幣5.90分
攤薄	10	人民幣 13.95 分	人民幣5.82分



綜合全面收益表

截至2022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未經審核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2年 人民幣千元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期內利潤	151,397	63,437
其他全面收益／(虧損)		
於其後期間可能重新分類至損益的其他全面(虧損)／收益：		
換算海外業務的匯兌差額	(39,167)	9,188
於其後期間可能重新分類至損益的其他全面(虧損)／收益淨額	(39,167)	9,188
於其後期間將不會重新分類至損益的其他全面收益／(虧損)：		
換算本公司賬目的匯兌差額	39,336	(8,095)
於其後期間將不會重新分類至損益的其他全面收益／(虧損)淨額	39,336	(8,095)
期內其他全面收益，扣除稅項	169	1,093
期內全面收益總額	151,566	64,530
以下人士應佔：		
母公司擁有人	152,725	64,530
非控股權益	(1,159)	—
	151,566	64,530

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2022年6月30日

	附註	於2022年 6月30日 (未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於2021年 12月31日 (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11	173,052	170,410
使用權資產		35,513	32,659
其他無形資產	12	284,873	223,972
於聯營公司的投資		10,116	10,566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		98,263	76,263
指定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股權投資		995	995
遞延稅項資產		53,127	41,807
物業、廠房及設備的預付款項		6,214	8,695
非流動資產總額		662,153	565,367
流動資產			
存貨	13	688,962	497,904
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	14	1,357,839	1,163,373
合同資產		–	791
預付款項、其他應收款項及其他資產	15	38,674	27,466
已質押存款	16	31,936	32,246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6	451,470	571,747
流動資產總額		2,568,881	2,293,527
流動負債			
貿易應付款項及應付票據	17	325,054	236,595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18	358,961	194,307
衍生金融工具		–	598
計息銀行及其他貸款	19	637,150	631,670
租賃負債		18,696	14,738
應付稅項		31,388	18,470
政府補助	20	–	250
流動負債總額		1,371,249	1,096,628
流動資產淨額		1,197,633	1,196,899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1,859,785	1,762,266



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2022年6月30日

	附註	於2022年 6月30日 (未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於2021年 12月31日 (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非流動負債			
租賃負債		18,691	17,970
政府補助	20	1,080	1,080
非流動負債總額		19,771	19,050
資產淨額		1,840,014	1,743,216
權益			
母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			
股本	21	9,226	9,221
儲備		1,831,344	1,733,402
		1,840,570	1,742,623
非控股權益		(556)	593
權益總額		1,840,014	1,743,216

綜合權益變動表

截至2022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母公司擁有人應佔									
	股本		購股權		法定盈餘		外匯		非控股	
	股份溢價*	儲備*	儲備*	資本儲備*	波動儲備*	保留盈利*	總計	權益	權益總額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截至2021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未經審核)										
於2021年1月1日	8,816	671,983	19,245	13,999	7,733	23,828	546,308	1,291,912	-	1,291,912
期內溢利	-	-	-	-	-	-	63,437	63,437	-	63,437
期內其他全面收益：										
換算本公司賬目之匯兌差額	-	-	-	-	-	(8,095)	-	(8,095)	-	(8,095)
換算海外業務之匯兌差額	-	-	-	-	-	9,188	-	9,188	-	9,188
期內全面收益總額	-	-	-	-	-	1,093	63,437	64,530	-	64,530
股權結算的購股權安排	-	-	4,294	-	-	-	-	4,294	-	4,294
行使購股權	26	9,583	(2,793)	-	-	-	-	6,816	-	6,816
配售時發行之股份	375	252,236	-	-	-	-	-	252,611	-	252,611
已宣派及批准的末期股息	-	-	-	-	-	-	(28,647)	(28,647)	-	(28,647)
於2021年6月30日	9,217	933,802	20,746	13,999	7,733	24,921	581,098	1,591,516	-	1,591,516
截至2022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未經審核)										
於2022年1月1日	9,221	935,542	32,267	15,666	7,733	25,593	716,601	1,742,623	593	1,743,216
期內溢利	-	-	-	-	-	-	152,556	152,556	(1,159)	151,397
期內其他全面收益：										
換算本公司賬目之匯兌差額	-	-	-	-	-	39,336	-	39,336	-	39,336
換算海外業務之匯兌差額	-	-	-	-	-	(39,167)	-	(39,167)	-	(39,167)
期內全面收益總額	-	-	-	-	-	169	-	169	-	169
股權結算的購股權安排	-	-	6,896	-	-	-	-	6,896	-	6,896
非控股股東注資	-	-	-	-	-	-	-	-	10	10
行使購股權	5	1,838	(505)	-	-	-	-	1,338	-	1,338
已宣派及批准的末期股息	-	-	-	-	-	-	(63,012)	(63,012)	-	(63,012)
於2022年6月30日	9,226	937,380	38,658	15,666	7,733	25,762	806,145	1,840,570	(556)	1,840,014

* 該等儲備賬包括於綜合財務狀況表的綜合儲備，為人民幣1,831,344,000元(2021年12月31日：人民幣1,733,402,000元)。



簡明綜合現金流量表

截至2022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未經審核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2年 人民幣千元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經營活動		
經營活動(所用)/所得現金流量淨額	(8,917)	101,095
投資活動		
購買物業、廠房及設備	(24,652)	(18,961)
添置其他無形資產	(63,546)	(45,507)
購買一間聯營公司股權	-	(2,000)
購買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	(22,000)	(42,229)
購買指定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股權投資	-	(495)
其他投資現金流量(淨額)	-	29
投資活動所用現金流量淨額	(110,198)	(109,163)
融資活動		
配售時發行股份所得款項	-	252,611
購股權獲行使後發行股份所得款項	1,308	6,816
銀行及其他貸款所得款項淨額	(22,878)	38,573
已質押存款增加	310	4,853
其他融資現金流量(淨額)	(7,867)	(7,669)
融資活動(所用)/所得現金流量淨額	(29,127)	295,184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減少)/增加淨額	(148,242)	287,116
匯率變動影響淨額	27,965	(2,109)
於期初之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571,747	388,261
於期末之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451,470	673,268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2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1. 一般資料

英恒科技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專注為中國主要汽車製造商開發汽車部件工程解決方案。本公司為一間於2017年1月3日在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2. 呈列基準

本集團截至2022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財務報表」)乃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會計準則(「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以及上市規則附錄十六之適用披露規定編製。

此等財務報表並無包括全年綜合財務報表所需的所有資料及披露，應連同本集團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全年綜合財務報表一併閱讀。

此等財務報表乃根據歷史成本常規法編製，惟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金融資產、股權投資及衍生金融工具則按公平值計量。此等財務報表以人民幣(「人民幣」)呈列，除另有指明外，所有價值均四捨五入至最接近千位。

3. 會計政策及披露的變動

編製此等財務報表所採納的會計政策與在編製本集團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年度綜合財務報表時所應用者一致，惟就本期間財務資料首次採納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下列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包括所有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會計準則(「香港會計準則」)及詮釋)除外。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的修訂

概念框架之提述

香港會計準則第16號的修訂

物業、廠房及設備：擬定用途前的所得款項

香港會計準則第37號的修訂

虧損性合同－履行合同的成本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年度改進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號、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隨附之範例及香港會計準則第41號的修訂

新訂及經修訂準則對此等財務報表並無重大財務影響。本集團並無應用尚未於本會計期間生效之任何新訂及經修訂準則。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2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4. 經營分部資料

就管理而言，本集團並無按其產品劃分業務單位，本集團僅有一個可報告經營分部。管理層對本集團的經營分部的經營業績進行全盤監控，以就資源分配及績效評估作出決策。

地域資料

(a) 外部客戶收入

	未經審核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2年 人民幣千元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香港	9,641	13,729
中國內地	2,060,170	1,305,667
其他國家／地區	5,490	1,173
	2,075,301	1,320,569

上述收入資料乃按客戶所在地而定。

(b) 非流動資產

	於2022年 6月30日 (未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於2021年 12月31日 (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香港	39,502	36,091
中國內地	568,962	486,793
其他國家／地區	562	676
	609,026	523,560

上述非流動資產資料乃按資產所在地而定，不包括遞延稅項資產。

4. 經營分部資料(續)

有關主要客戶的資料

來自佔本集團10%或以上收入之主要客戶之收入如下：

	未經審核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2年 人民幣千元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客戶1	227,265	不適用*
客戶2	224,372	157,605

* 該客戶的相應收入未予披露，因為其單獨收入於期內並未佔本集團收入的10%或以上。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2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5. 收入、其他收入和收益

收入、其他收入和收益之分析如下：

	未經審核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2年 人民幣千元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i) 客戶合同收入		
於某一時間點		
— 銷售產品	2,073,721	1,313,247
— 提供顧問服務	1,580	7,322
	2,075,301	1,320,569
(ii) 其他收入		
政府補助*	5,641	8,348
銀行利息收入	2,111	2,329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的投資收入	598	—
其他	2,566	1,515
	10,916	12,192
(iii) 收益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的收益	29	5
	10,945	12,197

附註：

* 金額指本公司附屬公司從所在地區地方政府取得的補助金。概無有關補助金的未達成條件及其他或然情況。

6. 除稅前利潤

本集團的除稅前利潤已扣除／(抵免)下列各項：

	未經審核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2年 人民幣千元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已售存貨成本	1,626,726	1,063,633
已提供服務成本	775	3,665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17,546	12,433
使用權資產折舊	8,858	8,561
專利及軟件攤銷*	3,254	1,342
研發成本		
遞延開支攤銷	8,970	4,436
本年度開支	137,244	92,897
	146,214	97,333
未計入租賃負債計量的租賃付款	2,304	1,656
政府補助	(5,641)	(8,348)
銀行利息收入	(2,111)	(2,329)
匯兌虧損淨額	23,967	130
僱員福利開支(不包括董事及聯席行政總裁的酬金)：		
工資及薪金	205,589	131,132
股權結算購股權開支	6,669	4,023
退休金計劃供款***	26,922	20,378
員工福利開支	2,171	2,760
減：資本化金額	(58,605)	(36,531)
	182,746	121,762
存貨撇減至可變現淨值**	9,410	14,613

* 期內專利及軟件攤銷乃計入綜合損益表的「行政開支」。

** 存貨撇減至可變現淨值乃計入綜合損益表的「銷售成本」。

*** 概無任何沒收供款可供本集團(作為僱主)用作減少現有的供款水平。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2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7. 融資成本

融資成本分析如下：

	未經審核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2年 人民幣千元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銀行借款利息	8,119	4,804
已貼現應收票據的利息	6,865	5,523
租賃負債利息	767	828
	15,751	11,155

8. 所得稅

本集團須就本集團成員在所在及經營之司法權區產生之利潤按實體方式繳納所得稅。

本公司根據開曼群島公司法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為獲豁免有限公司，故毋須繳納開曼群島的所得稅。本公司已於2017年12月22日向香港公司註冊處登記，並於期內產生利息收入。由於在香港計提貸款信貸，已收利息收入須繳付香港利得稅。

根據香港特別行政區有關稅法，香港利得稅已就年內於香港產生的估計應課稅利潤按16.5%（2021年：16.5%）稅率計提撥備，惟本集團一家附屬公司除外，其屬兩級制利得稅制度下的合資格實體。該附屬公司首2,000,000港元（2021年：2,000,000港元）的應課稅利潤按8.25%（2021年：8.25%）稅率繳稅，而餘下的應課稅利潤則按16.5%（2021年：16.5%）稅率繳稅。

中國內地即期所得稅撥備乃根據中國企業所得稅法，按本集團中國附屬公司之應課稅利潤以25%之法定稅率計算。

本集團兩家附屬公司上海英恒電子有限公司及上海金脈電子科技有限公司於期內可享有15%（2021年：15%）優惠所得稅率。本集團若干附屬公司符合小微企業資格，於期內按10%（2021年：10%）優惠稅率計稅。

8. 所得稅(續)

	未經審核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2年 人民幣千元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即期－中國內地 期內開支	19,115	3,222
即期－香港 期內開支	8,551	8,030
遞延稅項	(11,320)	(7,953)
期內稅項開支總額	16,346	3,299

9. 股息

董事不建議本公司就截至2022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派付股息。

於2022年5月30日，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每股普通股港幣6.8分(2020年：港幣3.2分)之末期股息，合共為73,767,000港元(相當於人民幣63,012,000元)，已獲股東於本公司股東週年大會上批准。2021年末期股息已於2022年7月派付，並於此等財務報表中反映為應付股息。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2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10. 母公司普通權益持有人應佔每股盈利

(a) 每股基本盈利

每股基本盈利是根據母公司普通權益持有人應佔期內利潤以及期內加權平均已發行普通股數目1,084,798,838股(截至2021年6月30日止六個月：1,075,294,000股)計算。

每股攤薄盈利是根據母公司普通權益持有人應佔期內利潤計算。用於計算的加權平均普通股數目為用以計算每股基本盈利的期內已發行普通股數目，及於根據購股權計劃視作行使所有具攤薄潛力的普通股為普通股時假設已無償發行的加權平均普通股數目。

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計算如下：

	未經審核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2年	2021年
盈利		
母公司普通權益持有人應佔的利潤用於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的計算	152,556	63,437

	未經審核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2年 股份數目	2021年 股份數目
股份		
期內已發行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1,084,798,838	1,075,294,000
攤薄影響－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購股權	8,904,058	14,768,000
	1,093,702,896	1,090,062,000

11. 物業、廠房及設備

截至2022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本集團已添置的物業、廠房及設備的成本為人民幣22,140,000元(截至2021年6月30日止六個月：人民幣18,893,000元)。本集團期內已出售的若干物業、廠房及設備的總賬面值為人民幣1,075,000元(截至2021年6月30日止六個月：人民幣773,000元)。

12. 其他無形資產

	於2022年 6月30日 (未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於2021年 12月31日 (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期初賬面淨值	223,972	125,913
添置－內部開發	69,709	108,863
添置	4,413	6,535
攤銷	(13,221)	(17,339)
期末賬面淨值	284,873	223,972

13. 存貨

	於2022年 6月30日 (未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於2021年 12月31日 (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半導體器件及電子部件	688,962	497,904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2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14. 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

	於2022年 6月30日 (未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於2021年 12月31日 (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貿易應收款項	1,185,570	1,001,719
應收票據	188,220	174,056
	1,373,790	1,175,775
減值	(15,951)	(12,402)
	1,357,839	1,163,373

本集團與客戶之間的貿易條款主要為信貸交易。信貸期一般為三個月內。各客戶均設有最高信貸額。本集團對未收回之應收款項實施嚴格控制，並設有信貸控制部門以盡量減低信貸風險。逾期結餘由高級管理層定期檢討。鑒於上述及本集團的貿易應收款項與大量分散客戶有關，故不存在重大集中信貸風險。本集團並無就該等結餘持有任何抵押品或推行其他加強信貸措施。貿易應收款項為免息。

本集團的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包括於2022年6月30日本集團應收關聯方的款項人民幣57,086,000元(2021年12月31日：人民幣65,369,000元)，其還款信貸期與本集團向其他客戶授予者相若。

下表載列根據發票日期並扣除虧損撥備後的貿易應收款項賬齡分析：

	於2022年 6月30日 (未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於2021年 12月31日 (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3個月以內	1,053,064	916,024
3至6個月	57,482	30,671
6至12個月	39,733	29,676
一至兩年	12,842	9,414
兩年以上	6,498	3,532
	1,169,619	989,317

15. 預付款項、其他應收款項及其他資產

	於2022年 6月30日 (未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於2021年 12月31日 (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預付款項	4,279	4,520
預付開支	11,926	3,269
應收利息	85	56
其他可收回稅項	881	3,271
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21,503	16,350
	38,674	27,466

16.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及已質押存款

	於2022年 6月30日 (未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於2021年 12月31日 (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現金及銀行結餘	451,470	571,747
已質押存款	31,936	32,246
	483,406	603,993
減：已質押存款		
— 為銀行借款質押(附註19)	(26,312)	(25,065)
— 為保證函質押	(5,613)	(5,004)
— 為應付票據質押	(11)	(2,177)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451,470	571,747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2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17. 貿易應付款項及應付票據

	於2022年 6月30日 (未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於2021年 12月31日 (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貿易應付款項	325,054	231,153
應付票據	-	5,442
	325,054	236,595

下表載列根據發票日期的貿易應付款項賬齡分析：

	於2022年 6月30日 (未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於2021年 12月31日 (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3個月以內	309,946	229,528
3至6個月	7,140	856
6至12個月	6,599	475
一至兩年	1,173	287
兩年以上	196	7
	325,054	231,153

貿易應付款項為免息，一般於三個月內償還。

18.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於2022年 6月30日 (未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於2021年 12月31日 (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其他應付款項	53,780	19,889
應付股息	63,086	—
企業所得稅以外的應付稅項	46,231	34,839
應付薪金及福利	97,227	84,375
合同負債	96,000	52,294
購買物業、廠房、設備及其他無形資產的應付款項	2,637	2,910
	358,961	194,307

其他應付款項免息及須按要求償還。

19. 計息銀行及其他貸款

	於2022年 6月30日 (未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於2021年 12月31日 (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償還銀行及其他貸款： 於一年內或按要求	637,150	631,670

附註：

於2022年6月30日，本集團質押若干存款人民幣31,936,000元(2021年12月31日：人民幣32,246,000元)用作擔保本集團的若干銀行貸款、擔保函件及應付票據。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2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20. 政府補助

	於2022年 6月30日 (未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於2021年 12月31日 (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流動	-	250
非流動	1,080	1,080

政府補助與自政府收到的補貼有關，用於補償若干特定項目研發及改善生產設施產生的費用。於完成相關項目並通過相關政府部門的最終評估後，與開支項目相關的補助將直接於損益表確認為其他收入，而與資產相關的補助將在有關資產的預期可使用年期內轉撥至損益表。

21. 股本

	股份數目	面值 千港元
法定：		
每股面值0.01港元的普通股 於2021年12月31日及2022年6月30日(未經審核)	2,400,000,000	24,000
已發行及繳足：		人民幣千元
每股面值0.01港元的普通股 於2021年1月1日	1,035,975,000	8,816
發行股份(附註(a))	45,000,000	375
已行使購股權(附註(b))	3,655,400	30
於2021年12月31日及2022年1月1日	1,084,630,400	9,221
已行使購股權(附註(c))	516,250	5
於2022年6月30日(未經審核)	1,085,146,650	9,226

附註：

- (a) 於2021年2月3日，已按配售價每股6.82港元向不少於六名獨立承配人成功配發及發行合共45,000,000股股份。配售事項所得款項淨額約為302,753,000港元(相當於人民幣252,586,000元)。
- (b) 3,655,400份購股權所附認購權按認購價每股2.662港元行使，導致發行3,655,400股股份，未計開支前的總現金代價為9,731,000港元(相當於人民幣8,098,000元)。在該等購股權獲行使後，為數3,797,000港元(相當於人民幣3,280,000元)的款項由購股權儲備轉至股本及股份溢價。
- (c) 516,250份購股權所附認購權按認購價每股介乎2.662港元至4.25港元行使，導致發行516,250股股份，未計開支前的總現金代價為1,569,000港元(相當於人民幣1,315,000元)。在該等購股權獲行使後，為數635,000港元(相當於人民幣533,000元)的款項由購股權儲備轉至股本及股份溢價。

22. 資產質押

本集團就本集團銀行及其他貸款質押的資產詳情載列於此等財務報表附註19。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2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23. 承擔

本集團於報告期末的資本承擔如下：

	於2022年 6月30日 (未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於2021年 12月31日 (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已訂約但未撥備：		
專利、廠房及機器	14,368	3,099

24. 重大關聯方交易

(a) 除於此等財務報表其他部分所詳述的交易外，本集團於期內與關聯方有下列交易：

	未經審核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2年 人民幣千元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向下列人士銷售產品及服務：		
無錫盛邦電子有限公司*	14,460	28,431

* 向關聯方作出的產品銷售乃按照向本集團主要客戶所提出的報價及條件進行。

(b) 本集團主要管理人員的薪酬：

	未經審核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2年 人民幣千元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薪金、津貼及實物利益	9,475	9,665
退休金計劃供款	215	248
股權結算購股權開支	423	475
支付予主要管理人員的薪酬總額	10,113	10,388

25. 金融工具的公平值及公平值等級架構

本集團金融工具的所有賬面值均與其公平值相若。

據管理層之評估，現金及現金等價物、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計入預付款項、其他應收款項及其他資產的金融資產、貿易應付款項、計入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的金融負債以及計息銀行及其他貸款的公平值與其賬面值相若，主要由於該等工具乃於短期內到期。

租賃負債非流動部分的公平值乃使用條款、信貸風險及剩餘期限相若的工具之當前可得利率，貼現預期未來現金流量而計算得出。於報告期末，因本集團本身的租賃負債不履約風險產生的公平值變動被評定為微不足道。

本集團與銀行訂立衍生金融工具。遠期外匯合約等衍生金融工具，採用與遠期定價模式相若的估值技巧以現值進行計量。該模式匯入多個市場可觀察輸入值，包括外匯現貨與遠期匯率及折讓因子。遠期外匯合約的賬面值與公平值相同。

指定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及分類為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的非上市股權投資的公平值乃採用市場為本的估值技巧及貼現現金流量估值技巧而估計。

於2022年6月30日，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分類為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金融資產的應收票據，其公平值已透過貼現預期未來現金流量(為應收票據的面值)計算。此外，應收票據將於一年內到期，因此其公平值與賬面值相若。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2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25. 金融工具的公平值及公平值等級架構(續)**公平值等級架構**

下表闡述本集團之金融工具之公平值計量等級架構：

按公平值計量的資產：

於**2022年6月30日**

	採用下列各項的公平值計量			
	活躍市場的 報價 (第1級) 人民幣千元	重大可觀察 輸入值 (第2級) 人民幣千元	重大不可觀察 輸入值 (第3級)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應收票據	-	188,220	-	188,220
指定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股權投資	-	-	995	995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	-	-	98,263	98,263
總計	-	188,220	99,258	287,478

於**2021年12月31日**

	採用下列各項的公平值計量			
	活躍市場的 報價 (第1級) 人民幣千元	重大可觀察 輸入值 (第2級) 人民幣千元	重大不可觀察 輸入值 (第3級)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應收票據	-	174,056	-	174,056
指定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股權投資	-	-	995	995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	-	-	76,263	76,263
總計	-	174,056	77,258	251,314

25. 金融工具的公平值及公平值等級架構(續)

按公平值計量的負債：

於2022年6月30日，本集團並無任何按公平值計量的金融負債。

於2021年12月

	採用下列各項的公平值計量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活躍市場的 報價 (第1級) 人民幣千元	重大可觀察 輸入值 (第2級) 人民幣千元	重大不可觀察 輸入值 (第3級) 人民幣千元	
衍生金融工具	-	598	-	598

期內，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概無第1級與第2級之間的公平值計量轉撥，亦無轉入第3級或自第3級轉出(截至2021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無)。

承董事會命
英恒科技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兼執行董事
陸穎鳴

香港，2022年8月31日

於本報告日期，執行董事為陸穎鳴先生、陳長藝先生、陳銘先生及黃晞華先生；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為江永璋先生、余宏先生及徐容國先生。